



公務員注意！在候選人臉書按讚或留言恐違法

YAHOO! 奇摩 (即時新聞) 15.7k 人追蹤 追蹤

2018年11月1日 下午 06:58

留言 LINE f 信箱

選戰開打，銓敘部提醒公務人員不宜於上班或以公家電腦上網連結臉書等社交網站，從事與執行職務無關的相關網路行為，包括避免在候選人臉書按讚、留言等，以免觸法。銓敘部表示，已於8月20日通函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配合中央選舉委員會發布的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公告，請各機關公務人員嚴守行政中立，以確保公務人員依法行政、執行公正及政治中立。

銓敘部今天在考試院會報告有關配合九合一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公務人員任用、考績及行政中立相關規定辦理情形。

由於網路資訊發達，銓敘部特別提醒公務人員不宜於上班時間或以公家電腦上網連結臉書等社交網站，從事與執行職務無關等相關網路行為；也不得利用職務上權力、機會或方法，要求他人加入公職候選人的社交網站之會員，或支持、反對特定之政黨、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以避免公務人員不慎於網路從事違反行政中立之行為。

考試院秘書長李繼玄受訪時表示，可能違反行政中立的樣態太多了，但仍希望公務人員遵守基本原則與公務倫理，例如上班時間不可參與政治活動，包括在候選人臉書按讚、留言等，恐將違反「行政中立法」。

為避免公務人員觸法，也利於各機關對個案行為適法性的判斷，銓敘部彙整中立法相關釋例、問答集及易違反中立法相關例示，並提醒公務人員針對具高度政治性之活動，允宜自我約束，避免招致爭議。

銓敘部公布的違反行政中立法的態樣中，相關例示包括，公務人員（含機要人員）兼任政黨副主席或區黨部主任委員；單位主管動員機關同仁，參加公職候選人造勢活動；公務人員利用出差期間，順道參加公職候選人競選總部成立大會或政黨舉辦之造勢活動；機關首長將候選人選舉文宣，於辦公場所交各單位主管轉發給機關同仁或民眾；公務人員穿著候選人競選夾克到辦公室上班；機要人員於候選人競選總部成立時，上台手持麥克風主持集會；公立學校校長於大眾傳播媒體具名具銜刊登廣告支持特定公職候選人；公務人員於義工Line群組中，要求義工同仁參加公職候選人競選總部成立大會或造勢活動等。

根據「行政中立法」規定，公務人員違反該法，按情節輕重，依公務員懲戒法、公務人員考績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予以懲戒或懲處；其涉及其他法律責任者，依有關法律處理之。



看這些話題的相關文章： 公務人員 銓敘部 社交網站 行政中立 地方公職人員選舉 依法行政



相關內容